

证券代码：430015

证券简称：盖特佳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北京盖特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盖特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2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公司现有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。会议由王挺董事长主持，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：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根据公司2015年股票发行结果，本次股票发行新增公司股本4,716,059股，现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以下修改：

1、第五条原为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475.9227万元”，修改为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947.5286万元”；

2、第十九条原为“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475.9227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”，修改为“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947.5286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”。

同意票数为5票；反对票数为0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改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

合伙）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因与原聘请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合同约定的审计事项已履行完毕，现经董事会提议，公司拟改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，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。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北京盖特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盖特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2 月 15 日